

## 网络拍卖竞买须知

- 1、本场拍卖会由国家注册拍卖师主持，采取网络竞价的形式开展竞价。
- 2、本须知是拍卖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拍卖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
- 3、参与网络竞价的竞买人，必须是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法人以及其他组织，并具备操作计算机的能力，自愿承担网络竞价的风险。拍卖人声明不提供统一的竞价场所和竞价工具。
- 4、参与网络竞价的竞买人，必须是已经获取网络竞价竞买资格的确认。  
竞买资格的获取包括：
  - 已进行网络竞价竞买登记；
  - 已交纳网络竞价竞买保证金；
  - 已获得网络竞价竞拍号码、申请码及密码。
- 5、竞买人应对竞拍号码、申请码及密码的安全负责，并对使用竞拍号码、申请码和密码进行的所有竞价活动负责。在网络竞价过程中，所有操作均视为竞买人本人真实意思的表示，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 6、竞买人点击进入网络竞价页面，即表明同意遵守拍卖人公布的全部拍卖文件。
- 7、本场拍卖会网络竞价采取增价方式，竞买人点击应价不得低于起拍价，加价幅度按网络应价系统竞价设定程序操作。
- 8、本场拍卖会，竞买人的网络竞价以电脑显示的先后顺序确定。每个拍品初始竞价时间为5分钟，在应价结束时点最后30秒无应价出现，电子应价系统准时自动结束。若有应价，电子应价系统自动继续延续30秒以此类推，至无应价出现，电子应价系统自动关闭。最高应价的竞买人

即为相应拍品买受人。

9、推荐使用微软IE 6.0以上版本浏览器，以免不能正确访问。

10、由于网络环境因素，网络竞价过程可能会出现信息中断、图文变异系统瘫痪等导致网络竞买人无法在网上出价的情形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拍卖人、网站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 ①、 网络受到病毒干扰、攻击；
- ②、 网络受到他人破坏、毁损；
- ③、 在网络应价、竞价进行时，出现网络拥堵或者断网、停电；
- ④、 出现不可预见和防范的硬件故障，如：服务器突然死机等；
- ⑤、 竞价人使用的计算机、手机的功能设置、设备故障或使用不当等因素；
- ⑥、 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

竞买人必须充分估计上述原因导致网上出价不同于现场出价所带来的风险。如果发生上述情况以及本人操作差错所造成的损失由竞买人本人承担。遇不可抗力中止或终止拍卖，委托人、拍卖人以及网络平台均不承担竞买人的一切损失。

11、经网络竞买成交的买受人应在拍卖会结束后按规定时间到本公司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逾期视为违约，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12、本须知由拍卖人制定并解释，有权根据法律、法规的变更和现实情况对本须知进行修订。

天津市拍卖总行有限责任公司